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 通知

107 年 11 月 21 日

主旨：檢送本部新修訂 107 學年度行事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 107 年 7 月 5 日臺教技（四）字第 1070103326

號函，修訂本部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部分假期。

一、農曆初三（2 月 7 日）適逢星期四，調整 2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

為放假日，並於 1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補行上班；原行事曆

增列 1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補上班，原行事曆 5-7 日春節假

期調整為 5-10 日。

二、和平紀念日（2 月 28 日）適逢星期四，調整 3 月 1 日（星

期五）為放假日，並於 2 月 23 日（星期六）補上班上課；

原行事曆增列 2 月 23 日（星期六）補上班上課。

進修推廣部



啟